黔江审发〔2021〕5号

重庆市黔江区审计局

关于印发《2021年内部审计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属各机关单位、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有关单位：

现将《2021年内部审计工作要点》印发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重庆市黔江区审计局

2021年3月16日

2021年内部审计工作要点

2021年全区内部审计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审计委员会、市委审计委员会、区委审计委员会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要求，认真执行《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以下简称《规定》）、《重庆市内部审计工作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围绕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突出重点、创新方法，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凝心聚力、真抓实干，不断提升内部审计工作质效，更好发挥内部审计在推进审计全覆盖、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积极作用。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夯实内部审计工作基础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办法》。《办法》对内部审计的内涵、领导体制、机构和人员管理、职责和权限、内部审计程序和结果运用、审计机关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等作出明确规定。各级各部门尤其是有内部审计机构的单位要认真组织学习宣传《办法》，让单位主要领导、班子成员和广大干部职工了解内部审计职能职责以及内部审计工作的新形势、新要求，从而积极主动理解、支持本系统本单位内部审计工作，为内部审计营造良好的工作条件和工作氛围。

（二）开展内部审计统计调查工作。按照审计署的统一部署，切实贯彻落实《内部审计统计调查制度》，组织开展全区内部审计统计调查工作，将依法属于审计机关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纳入统计调查范围。各单位要明确统计调查的目的、内容、报表口径及报送频次等，按要求全面、准确、完整填报内部审计机构、人员基本情况和内部审计工作开展情况。

（三）建立健全内部审计机制制度。各单位应当结合自身实

际，健全完善内部审计工作相关制度；根据工作需要设立内部审计机构或者明确履行内部审计职责的其他内设机构，配备与内部审计工作要求相适应的专职或者兼职内部审计人员；应当保障内部审计工作经费，支持内部审计人员通过后续教育提高职业胜任能力。单位主要负责人应当直接领导内部审计工作，定期听取内部审计工作汇报，加强对内部审计计划、问题整改和队伍建设等重要事项的管理。行业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本行业内部审计工作的统筹管理，加强对所属单位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监督。

二、突出内部审计工作重点

（四）编制年度内部审计项目计划。各单位应当围绕本单位发展目标统筹谋划内部审计工作，将内部审计工作与业务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落实。各单位内部审计机构应当根据内部审计工作规划，在对本单位风险进行评估的基础上，根据风险状况、管理需要和审计资源的配置情况，确定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审计项目计划要围绕单位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开展对本单位及所属单位贯彻落实重大政策措施、财政财务收支、经济管理和效益、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单位内部管理的领导人员履行经济责任等情况的监督，其中行政事业单位要加强对党中央、国务院重大政策措施和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贯彻落实、单位年度工作计划执行、财政资金管理使用、重大物资采购和工程项目建设、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贯彻执行等情况的监督，促进政策措施落地见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国有重点企业要加强对股份结构改革、完善公司治理等国资国企改革重点任务推进、企业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执行、经济效益管理等情况的监督，促进做强做优做大国有经济，维护国有资产权益。

（五）加强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审计。要重点关注优化营商环境、国企改革三年行动、生态环境保护、保障和改善民生等政策措施在本单位的推进情况，反映政策执行成效，揭示薄弱环节，推动各项重大政策措施落地生根。审计过程中，重点检查改革任务推进、资金分配使用与绩效、工程建设和物资采购等关键环节，揭示弄虚作假、隐瞒实情，有令不行、有禁不止，不作为、慢作为等失职渎职问题，促进各项政策措施落地生根、取得实效。

（六）加强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财务收支审计。持续开展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财务收支审计，关注财政预算管理，财政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以及财政存量资金、闲置资产的清理盘活情况，促进财政资金提质增效，揭示财务管理薄弱环节等问题，推动严格预算执行、规范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促进深化财税改革。

（七）加强经济责任审计。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要聚焦权力运行和责任落实，重点关注领导干部对重大经济方针政策的贯彻落实、单位重要发展规划的制定执行、重大经济事项的决策执行以及遵守廉洁从政规定，对以往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等情况，聚焦财政资金分配、国有资产运营、公共资源交易等重要领域，揭示和移送重大违纪违法问题，查找制度和管理漏洞，规范权力运行，促进领导干部廉洁用权、干净干事、担当作为。

（八）加强投资审计。着力开展投资审计，关注建设项目审批、工程招投标、合同签订、重大物资采购、工程变更、资金筹集管理使用、工程质量管理、工程结算和竣工决算等情况，揭示投资管理制度不健全、重大损失浪费、重大违法违规等问题，促进规范建设管理、控制投资成本、提高投资绩效、深化廉政建设。对重点建设项目可以实行跟踪审计。

（九）加强企业财务收支审计。以规范企业管理、维护国有资产安全为目标，重点关注企业资产负债损益的真实合法效益性，资产并购处置、股权收购转让、重大投资担保、经营者报酬分配的合法合规性，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遵守财经法纪和廉洁从业等情况，揭示会计信息失真、资产质量和经营效果不好、损失浪费、风险隐患和违纪违法等问题，促进发展实体经济、提高供给体系质量，促进深化改革、创新发展，促进节约资源、绿色发展，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十）加强内部控制审计。要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五要素，重点关注重要业务单位、重大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的内部控制及其执行情况，揭示经营管理风险。及时发现苗头性问题，提出加强监管和风险防控的建议，推动单位及时完善防范措施和健全内部治理。

三、提升内部审计工作质效

（十一）加强内部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各单位内部审计机构要通过现场督导、分级复核、会议研究、质量检查等措施，强化审计项目全过程质量控制。要强化对审计证据、工作底稿、审计报告等关键环节的质量控制，以适当、充分的证据支撑审计结论和意见；严格按照“三个区分开来”的要求，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反映问题，并提出切实可行的审计建议。要加强对购买社会审计服务的质量管理，会同社会审计人员制定审计方案，加强审计过程管理，督促其严格遵守内部审计工作规范，确保审计重点突出、审计风险可控、审计目标实现，并对采用的审计结果负责。

（十二）推进内部审计信息化建设。各单位要按照提出的“坚持科技强审，加强审计信息化建设”的重要要求，加强内部审计信息化建设，鼓励内部审计人员学习大数据分析技术，探索网络爬虫、数据可视化、空间地理信息等前沿技术与审计业务有效融合，不断提高大数据分析能力。有条件的内部审计机构可探索建设大数据平台，全面采集单位财务、业务、管理等数据，以数据分析为先导，筛选形成疑点数据，通过实地核查、现场反馈等方式查核问题，提高内部审计工作质效。

四、加强内部审计结果运用

（十三）健全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机制。被审计单位主要负责人是审计整改的第一责任人，应当及时组织研究内部审计发现的问题和提出的建议，制定审计整改方案，在规定时间内逐条逐项整改到位；对审计发现的典型性、普遍性、倾向性问题，应当剖析根源，修订完善相关制度措施，堵塞管理漏洞。对整改不力、屡审屡犯或者虚假整改、拒绝整改的单位和人员，内部审计机构应当按程序提请单位纪检监察、组织人事等机构进行追责问责。

（十四）健全与其他内部监督力量的协作配合机制。各单位内部审计机构应当加强与纪检监察、组织人事等其他内部监督力量的协作配合，建立信息共享、重要事项共同实施、结果共用等工作机制，把审计结果作为考核、任免、奖惩和相关决策的重要依据。对内部审计发现的重大违纪违法问题线索，单位应当按照管理权限依法依规及时移送纪检监察、司法机关处理。

五、加强内部审计业务指导和监督

（十五）建立健全内部审计业务督导工作机制。区审计局将对内部审计工作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纳入年度工作重点，制定指导监督的具体措施，完善检查反馈、情况通报、整改回访等工作办法。建立健全内部审计资料备案机制，设置内审机构的单位要将年度工作计划安排、内部审计报告（包括聘请三方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工作总结等情况报区审计局备案。

（十六）加强对内部审计的业务指导。促进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管理水平，针对各单位的不同情况，对各内部审计机构进行分层分类的指导，鼓励各单位因地制宜地开展多类型有深度的内部审计项目。对新设立的内部审计机构，从制度、程序和项目计划安排上加强指导。对重点单位，不定期开展现场指导，从专业角度提出意见和建议。不断提升内部审计能力和水平，采取以会代训、以审代训、边审边训、现场交流研讨等方式进行专题授课和业务指导，加强内部审计人员业务培训，培训内容更加注重实用性、时效性和针对性。

（十七）加强对内部审计的监督检查。区审计局将加强对内部审计工作的日常监督，及时掌握内部审计机构依法履行职责情况。结合实施国家审计项目开展监督，将被审计单位内部审计制度建设、工作开展、质量效果等内容纳入审计监督评价范围。特别是在开展经济责任审计时，将内部监督制约机制的建立健全和执行情况作为领导干部履职内容进行评价，促进被审计单位加强内部审计工作。开展内部审计工作专项检查，通报检查结果，促进内部审计工作深入开展。

重庆市黔江区审计局办公室 2021年3月16日印发